

校党组字﹝2018﹞13号



内蒙古师范大学2018年处级干部聘任

考察工作方案

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按照《内蒙古师范大学2018年处级干部聘任工作实施方案》工作安排，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全面准确深入了解、评价处级领导干部拟任人选，真正把政治坚定、敢于担当、作风过硬、群众拥护的优秀干部选拔上来，为选优配强领导班子提供客观依据。

二、考察对象

2018年处级干部聘任学校党委研究确定的拟提任正、副处级领导干部人选。

三、考察内容

考察拟任人选的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的情况。突出

考察政治品质和道德品行，深入了解履行岗位职责、工作实绩、工作作风及遵守廉洁自律有关规定等情况。

四、考察程序

**（一）组建考察组**

按照学校党委工作安排，学校2018年处级干部聘任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的考察工作组承担此项工作。

**（二）商定考察工作事项**

考察组与考察对象所在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沟通情况，商定考察有关事项。

**（三）考察公示**

考察工作开始前，在考察对象所在单位（部门）范围内对考察对象进行公示。

**（四）广泛深入了解情况**

**1.民主测评。**民主测评在考察对象所在单位（部门）进行。参加民主测评人员范围为本单位本部门处级干部、科级干部、党支部书记、教职工代表及服务对象代表等。

**2.个别谈话。**个别谈话主要在考察对象所在单位（部门）进行，人员范围一般为：考察对象所在单位（部门）处级干部；分管领域负责人、本人所在科室（系、部、中心）教师、科级干部代表及其他需要列入谈话范围的人员等。除考察工作组确定的谈话范围外，教职工可在考察期间与考察工作组联系约谈。考察工作组也可根据工作需要，约谈教职工。对党群行政部门的拟提任考察对象，谈话范围还包括服务对象代表等。考察工作组同考察对象进行面谈，了解有关情况。

**3.查阅资料。**查阅考察对象近年来的工作总结、年度考核结果以及相关工作资料，了解核实考察对象的工作情况。

**（五）形成考察材料**

考察工作组综合分析考察情况，与考察对象的一贯表现进行比较、相互印证，全面准确地对考察对象作出评价，形成考察材料。考察材料要写实性强，客观真实地反映考察对象德、能、勤、绩、廉方面的情况，以及主要缺点和不足、民主测评等情况。

**（六）提交有关材料**

考察对象提交以下材料（相关材料格式见附件）：

1.个人近三年工作总结（纸质版、电子版）；

2.《个人廉政承诺书》（纸质版）；

3.《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承诺书》（纸质版）；

4.《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纸质版）；

5.《领导干部生活圈、社交圈情况登记表》（纸质版）；

6.《任免审批表》（纸质版、电子版）；

7.个人两张2寸渐变蓝色照片（同时提交电子版）。

考察对象所在单位党组织提供考察对象现实表现材料。

**（七）开展两核查等工作**

对考察对象开展档案核查、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核查等工作。对于干部档案的核查，按照学校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权限，由学校人事处对考察对象的档案进行核查，填写《干部档案审核情况登记表》，并提供认定意见。对于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在个人填报的基础上，报请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进行核查。同时，征求学校纪委等部门意见（重视了解有关问题线索）。请所在党组织负责人和学校纪委负责人分别对考察对象廉洁自律情况进行书面评价。

**（八）征求多方意见**

征求考察对象所在单位的分管（联系）校领导、所在党组织主要责任人等意见。

**（九）汇报有关情况**

整理汇总考察材料，向学校党委汇报考察情况。

五、时间安排

本次干部考察工作拟于2018年9月底至10月中旬完成。

六、工作要求

（一）考察工作要严格执行干部任用相关规定和有关纪律要求。

（二）考察工作组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办事，客观公正。考察工作组成员要把握政策、公道正派、严守纪律、服从安排、团结协作、保守秘密，确保考察工作质量。

（三）相关单位和部门要按照校党委统一部署，积极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四）本方案由学校党委授权校党委组织部负责解释。

附件：

1．考察公示（样式）

2．考察对象民主测评表（样式）

3．谈话提纲

4．内蒙古师范大学党委组织部干部考察谈话记录（参考样式）

5．现实表现材料（参考样式）

6．考察材料（参考样式）

7．近三年工作总结（参考样式）

8．个人廉政承诺书（样式）

9．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承诺书（样式）

10．任免审批表（可在组织部网站干部工作栏中下载使用）

11．关于填写《领导干部生活圈、社交圈情况登记表》的说明

12．领导干部生活圈、社交圈情况登记表（手写填报）

内蒙古师范大学党委组织部

2018年9月27日

考 察 公 示

**在民主推荐的基础上，经过充分酝酿和研究，确定 同志为正/副处级领导干部考察人选，拟从2018年 月 日开始进行考察。现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有关规定发布考察公示。希望广大教职工本着对事业负责、对干部负责的精神，客观公正地评价干部和反映情况，积极参与和监督考察工作。**

**监督电话：（0471）4393311**

**内蒙古师范大学党委组织部**

**2018年 月 日**

考察对象民主测评表

**单位（部门）： 2018年 月**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评价要素 | 总体评价 | 是否同意提拔 |
| 德 | 能 | 勤 | 绩 | 廉 |
| 好 | 较好 | 一般 | 较差 | 好 | 较好 | 一般 | 较差 | 好 | 较好 | 一般 | 较差 | 好 | 较好 | 一般 | 较差 | 好 | 较好 | 一般 | 较差 | 优秀 | 称职 | 基本称职 | 不称职 | 同意 | 不同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请您在自己认为合适的栏目内选择一项划“√”，每个项目只能划一项“√”，不选或多选视为无效。

谈 话 提 纲

* 对考察对象的德、能、勤、绩、廉等方面作总体评价。
* 存在的主要缺点和不足。
* 是否具备正/副处级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是否同意提拔任用。
* 其他情况

内蒙古师范大学党委组织部干部考察谈话记录样式

**考察时间： 考察单位：**

**考察事项：**

**谈话人： 记录人：**

\*\*\*同志现实表现

（参考格式）

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毕业院校、专业、学历、学位，现任职务/职称。

一、思想政治素质

二、工作能力和领导能力

三、主要工作实绩

四、工作作风和廉洁自律

五、主要缺点和不足

综合该同志各方面情况，经研究，建议**提拔使用**或**继续培养**。

单位党组织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现实表现字数800-1000字左右，由本单位党组织出具（加盖公章），以写实的方式概括总结，观点鲜明，语言简练。职能部门由本部门出具。

\*\*\*同志考察材料

（参考格式）

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学历、学位，现任职务或职称。

第一部分：政治素质

第二部分：工作能力和领导能力

第三部分：主要工作实绩

第四部分：工作作风和廉洁自律

第五部分：主要缺点和不足

民意情况：民主测评应参加 人，实参加 人，总体评价优秀票 张，称职票 张，基本称职票 张，不称职票 张， 人同意提拔。个别谈话 人， 人同意任用， 人不同意任用。

考察组成员：

年 月

说明：考察材料要客观公正、真实准确，突出特点、体现个性，观点鲜明、语言简练，字数800-1000字。

近三年工作总结（参考样式）

（姓名 现任职务）

一、思想政治表现

二、主要工作实绩

三、工作作风和廉洁自律

四、主要缺点和不足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工作总结要写实性概括，简明扼要、突出重点，字数1500字左右。

个人廉政承诺书

 根据干部廉洁自律有关规定和作风建设有关要求，本人郑重承诺：模范遵守党的纪律，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干部群众监督，加强自身廉政建设，克己奉公、勤政廉政。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接受组织处理。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承诺书

本人已按要求认真填报了《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所填报相关内容已与配偶、子女进行了认真核实，本人郑重承诺，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自愿接受组织审查，如有不实，愿接受责任追究。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干部任免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岁) |  | 照 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出 生 地 |  |
| 入 党时 间 |  | 参加工作时间 |  | 健康状况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熟悉专业有何专长 |  |
| 学 历学 位 | 全日制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在 职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现 任 职 务 |  |
| 拟 任 职 务 |  |
| 拟 免 职 务 |  |
| 简历 |   |

|  |  |
| --- | --- |
| 奖惩情况 |  |
| 年核度结考果 |  |
| 任免理由 |  |
| 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 | 称 谓 | 姓 名 | 出生年月 | 政 治面 貌 |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呈报单位 |   年 月 日 |
| 审意批机关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行任政免机意关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填表人：

关于填写《领导干部生活圈、社交圈

情况登记表》的说明

一、“个人情趣爱好”是指工作专长以外的业务爱好。

二、“家庭基本情况”中的“主要成员”是指本人配偶、子女、父母及配偶父母。

三、“家庭基本情况”中的“需说明的家庭重大事项”包括以下内容：

1、家庭成员的婚丧嫁娶情况；

2、子女在国外、境外留学、就业情况；

3、超出家庭收入的重大经济支出和消费情况；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四、“家庭基本情况”中的“直系亲属包括近姻亲担任领导职务情况”这里“直系亲属”主要是指祖父母、外祖父母、父母、子女；“近姻亲”是指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领导职务”是指县处级以上（包括县处级）领导职务。

五、“家庭成员及近姻亲经商办企业情况”主要填写家庭成员及近姻亲经商办企业的经营范围、规模效益等情况。

六、“社会关系基本情况”主要是指交往比较密切的同学、战友、朋友、老乡等人员的情况。

七、“社会交往情况说明”是指需要说明的情况，没有要说明的可不填写。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家庭住址** |  | **住房面积** |  |
| **个人情趣爱好** |  |
| **家庭基本情况** | **主****要****成****员****情****况** | **称谓** | **姓名** | **出生****年月**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需说明的家庭重大事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主要****收入情况** |  | **本人收入情况** |  |
| **直系亲属包括近姻亲担任领导职务情况** | **称谓** | **姓名** | **现工作单位** | **家庭成员及近姻亲经商办企业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关****系****基****本****情****况** | **关系** | **姓名** | **出生****年月** | **性别**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社会交往****情况说明** |  |

领导干部生活圈、社交圈情况登记表

抄送：学校领导。

 内蒙古师范大学党委组织部 2018年9月27日印发